

國立聯合大學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星期一）12：10

會議地點：線上會議 teams 團隊名稱 111 學年度系務會議

會議主席：李威霆 主任

出席人員：詳出席名單

記錄：饒伊珊

壹、主席報告

本次會議已達法定人數宣布開會。

貳、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前次會議時間:111 年 6 月 24 日(星期五)12:10

案別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提請討論更正畢業證書學位名稱申請案。	照案通過。	執行完畢
二	提請討論 111 學年度各委員會代表案。	院務會議教師代表：胡愈寧老師 院課程會議教師代表：張陳基老師 院教師評審會議教師代表：胡愈寧老師(第 1 順位)、李威霆老師(第 2 順位) 圖書諮詢委員：張正霖老師 成績更改小組委員：張正霖老師 學生事務會議委員：李筑軒老師 體育委員：陳君山老師 文創系系教評外部委員：馮祥勇老師、晁瑞明老師	執行完畢
三	本系申請員額聘任助理教授(含)以上專任教師一名，提請討論。	一、請徵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員額 1 名，收回約聘講師員額 1 名 二、擬增聘專任助理教授條件如下 (一)具備博士學位或助理教授級資格。 (二)具文創商品設計、行銷實務開發、品牌商品開發設計之專長。 (三)具備以下能力尤佳：操作或管理雷雕機、3D 商品印製設備經驗；文創產學合作計畫、科技部計畫案；客語或全英語授課能力。	執行完畢
臨時動議一	文創系教室進行整修案提請討論。	請廠商估算後於下次會議再次報告及討論。	目前已將雷射噴墨機移至 D2-106 教室。組裝及整修另請廠商報價
臨時動議二	針對進修部兼任教師聘任總額控管提請討論。	與文觀系協商進行併班授課策略聯盟。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

案由：本院院長產生及去職辦法第五條及第八條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 明：

1. 依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3 條第 1 項規定：「系級、院級、校等各級教評會分別審議該系級、該院級、全校有關教師下列事項：一、初聘、聘期、升等、解聘、停聘、不續聘、延長服務等事項及其單行規章。二、重大獎懲事項。三、資遣原因之認定。四、違反教師聘約、教師義務相關事項。五、其他依法令應予審議之事項。」經查目前相關法規中，均無規定學術主管產生為教評會應予審議之事項，因此本院院長產生及去職辦法第五條之規定顯然有適法性疑慮，建議比照本校其他學院院長產生及去職辦法修正。
2. 依大學法第 13 條及本校組織規程第 18 條規定，院長應依校園民主精神，由院內教師投票選出，但本院院長產生及去職辦法第八條規定獲遴選委員會出席委員三分之一以上同意通過者，始能成為正式候選人，換言之如未獲通過者即無法交由院內教師投票，有不當限制教師投票權之疑慮，而其他學院並沒有類似之規定，因此建議修正。
3. 修正對照表(初稿)如附件。

修正前	修正後
院長產生及去職辦法第五條 第五條 遴選委員會由院教評委員擔任之，並由其中推選主任委員。	院長產生及去職辦法第五條 第五條遴選委員會之成員由院內各系所推選一位專任教師、並邀請校內其他學院二位教師共同組成，由院務會議推選。遴選委員會設召集人一人，由委員互推之。委員無法執行遴選工作或列為院長候選人時，由該系所另推選委員。委員會會議主席由召集人擔任之。
院長產生及去職辦法第六條 第六條遴選委員會之運作方式如下： 一、負責院長之遴選及去職作業事宜。 二、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不得委託他人	院長產生及去職辦法第六條 第六條遴選委員會之運作方式如下： 一、負責院長之遴選及去職作業事宜。 二、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不得委託他人

代理。 三、委員會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使得開議。 四、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代理。 三、委員會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使得開議。 四、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院長產生及去職辦法第八條 第八條 登記候選人應提供其學歷、著作目錄、學術成就、行政經驗及對本院未來發展之整體意見等資料，送請遴選委員會審查，獲遴選委員會出席委員三分之一以上同意通過者始成為正式候選人。	院長產生及去職辦法第八條 第八條 登記候選人應提供其學歷、著作目錄、學術成就、行政經驗及對本院未來發展之整體意見等資料，送交遴選委員會存查，獲遴選委員會出席委員三分之一以上同意通過者始成為正式候選人。

決議：照案通過。建請儘速召開院務會議。

第二案

案由：專題製作實施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針對專題製作實施辦法、專題製作施行細則、專題製作評分比例、審查流程修正請詳附件。

決議：修正後通過。

肆、臨時動議

第一案

案由：客家研究學院後棟(D2) 五樓屋頂，防水漆剝落修繕案。

決議：提院務會討論。

伍、散會(13:53)

附件 1、

國立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五、 本會執掌如下：

- (一) 審議本院有關教師聘任、升等、停聘、不續聘、解聘、復職、繼續聘任、延長服務等事項單行規章。
- (二) 評審有關教師之聘任、升等、停聘、不續聘、解聘、復職、繼續

聘任、延長服務、薪級晉升等事項。

- (三) 教師升等複審未通過者之申復。
- (四) 講座、名譽教授之聘任事項。
- (五) 其他有關教師評審之重要事項，及有關規定需由院教評審議之事項。

附件 2、理工、設計與管理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產生辦法

國立聯合大學理工學院院長產生暨去職辦法

94.11.14 理工學院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95.3.13 理工學院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95.3.14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臨時會通過
97.12.2 理工學院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97.12.16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通過
105.05.25 理工學院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05.31 第 107 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國立聯合大學學術單位主管產生及去職辦法」第十二條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院院長候選人應具備以下之條件：

- (一) 須具教授資格及行政經歷二年以上。
- (二) 具有學術成就、行政能力、服務熱誠與尊重學術自由。
- (三) 於最近三年內有研究著作或專著發表者。

第三條 本院院長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四條 現任院長之連任，應於任期屆滿前六個月，由本院院務會議提名選出三人為司選委員，提名過程院長應予迴避，並由司選委員互選一人為召集人，統籌院長連任相關事宜。經全院專任教師二分之一以上行使同意投票，以獲得投票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票為連任通過。同意票之統計至確定通過或不通過時即告中止。

現任院長無意願或無法連任時，本院應於院長任期屆滿前五個月，組成院長遴選委員會，進行院長遴選作業。

第五條 遴選委員會之成員由各系所、學位學程推選一位專任教師以上教師組成。遴選委員會設召集人一人，由委員互推之。委員無法執行遴選工作或列為院長候選人時，由該系所或學位學程另推選委員。委員會會議主席由召集人擔任之。

第六條 遴選委員會應公開接受各界推薦院長候選人。被推薦之校內外候選人應有本院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至少八人連署。本院專任教師至多以連署兩位候選人為限。遴選委員會於推薦日期截止後公告合格候選人名單。

第七條 合格候選人由本院專任教師進行同意權投票，並以獲得投票數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且得票數最高者為當選人，報請校長兼聘為本院院長。

前項同意權投票結果最高票如果有二人以上票數相同均獲投票數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由遴選委員會以票數計進行第二輪投票，得票最高者為當選人。如該院長兼聘

國立聯合大學設計學院院長產生暨去職辦法

104.7.1 經院務委員會通過

104.11.10 經行政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國立聯合大學學術單位主管產生及去職辦法」第十二條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本院院長候選人應具備以下之條件：
(一)須具教授資格。
(二)具學術或行政主管經歷三年以上。
- 第三條 本院院長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 第四條 現任院長之連任，應於任期屆滿前六個月，由本院院務會議提名選出三人為司選委員，提名過程院長應予迴避，並由司選委員互選一人為召集人，統籌院長連任相關事宜。經全院專任教師二分之一以上行使同意投票，以獲得投票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票為連任通過。同意票之統計至確定通過或不通過時即告中止。現任院長無意願或無法連任時，本院應於院長任期屆滿前五個月，組成院長遴選委員會，進行院長遴選作業。
- 第五條 遴選委員會之成員由各系所推派副教授以上教師至少一人，教師人數每滿五人得增加一人，每單位至多二人。院外委員一人，須具教授資格，由院長推薦院務會議遴選。委員為院長候選人時，其遺缺由該系候補委員遞補。委員會主席由委員互推之。
- 第六條 符合第二條資格者，均得自我推薦成為候選人。
- 第七條 遴選委員會應公開接受各界推薦院長候選人。被推薦之校內外候選人應有本院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至少五人連署。本院專任教師至多以連署兩位候選人為限。遴選委員會於推薦日期截止後公告合格候選人名單。
- 第八條 合格候選人由本院專任教師行使同意權投票，同意權投票以獲得投票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為通過。每一候選人選票之統計至選票全數開完為止。遴選委員會應於本院專任教師行使同意權後，將通過之候選人及開票結果送請校長核定之。
- 第九條 本院院長如於任內因故出缺，院長職缺之處理方式依照下述原則辦理：
(一)所餘任期超過六個月，則依本辦法進行遴選，任期重新計算。
(二)所餘任期未滿六個月時，則由校長指定代理人至任期結束。
- 第十條 本院院長於任期中如有不適任等情事發生，得經本院專任教師三分之一以上連署提案罷免，經三分之二以上投票，投票數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提請校長免兼之。
-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院務委員會通過，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管理學院院長產生及去職辦法

94.12.13 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95.03.08 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95.04.11 校務會議核備通過

103.05.21 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06.24 行政會議通過

104.03.18 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104.04.14 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國立聯合大學學術單位主管產生及去職辦法」第十二條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本院院長候選人之資格：
一、須具教授資格。
二、具學術或行政主管經歷二年以上。
- 第三條 本院院長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一次為限。
- 第四條 本院應於院長任期屆滿五個月前，組成院長遴選委員會，依法進行院長遴選作業。遴選委員會在進行遴選程序前，應先徵詢現任院長是否續任，若現任院長同意續任，遴選委員會應辦理本院教師投票，以獲得參與投票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票為通過，提請校長聘兼之。
- 第五條 遴選委員會之成員由各系所推派副教授以上教師至少一人，教師人數每滿五人得增加一人，每單位至多三人。院外委員三人，由院務會議遴選。委員為院長候選人時，其遺缺由該系候補委員遞補。委員會主席由委員互推之。
- 第六條 遴選委員會之運作方式如下：
一、主任委員未克出席會議時，由出席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主席。
二、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不得委託他人代理。
三、非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不得開議。

國立聯合大學 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

專題製作實施辦法修正說明

109年10月07日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08月01日系務會議修正

修正前	修正後
<p>第五條第四點</p> <p>(一) 每位專任教師以指導3組學生為上限，最少需指導1組。</p>	<p>第五條第四點</p> <p>(一) 每位專任教師以指導3組學生為上限。</p>
<p>第十三條第二點</p> <p>(二) 發表與成果展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專題成果發表分為校內發表及校外發表兩階段進行，由專籌會負責整體發表運籌與規劃。2. 第一階段為校內成果展，於三年級下學期最終審查時於校內場地辦理，各組可依發展類型向專籌會提出展場需求，並由專籌會進行統一場地及展演議程規劃。第二階段之校外發表依各類別，可於四年級下學期結束前，自行擇校外公開地點進行發表及展示。3. 論文組以期刊發表為優，亦可擇國內外研討會進行發表，唯發表方式須經指導老師同意後始得進行投稿。4. 文創設計及數位行銷組可依專題製作類型擇一公開地點進行實體展示或媒體展現，展出方式之選擇經指導老師同意後始得進行展示。5. 各組需繳交兩份完整且裝訂	<p>第十三條第二點</p> <p>(二) 發表與成果展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專題成果發表分為校內發表及校外發表兩階段進行，由專籌會負責整體發表運籌與規劃。2. 第一階段為校內成果展，於三年級下學期最終審查時於校內場地辦理，各組可依發展類型向專籌會提出展場需求，並由專籌會進行統一場地及展演議程規劃。第二階段各組之校外發表依專題製作類別，可於四年級下學期結束前，自行或共同擇校外公開地點進行發表及展示。3. 專題成果發表之兩階段如因特殊狀況需調整變動，可由專籌會提出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4. 論文組以期刊發表為優，亦可擇國內外研討會進行發表，唯發表方式須經指導老師同意後始得進行投稿。5. 文創設計及數位行銷組之校外發表可依專題製作類型擇一

成冊之專題製作成果報告書及相關電子完整檔（一份給指導教師，另一份交系辦永久保存）。

6. 有關本課程專題製作評分階段、方式、提案次數、發表時間之詳細內容，以及其展出之相關事宜，**應由系上另訂審查辦法**。

公開地點進行實體或**線上成果展**，展出方式之選擇經指導老師同意後始得進行展示。

6. 各組需繳交兩份完整且裝訂成冊之專題製作成果報告書及相關電子完整檔（一份給指導教師，另一份交系辦永久保存）。
7. 有關本課程專題製作評分階段、方式、提案次數、發表時間之詳細內容，以及其展出之相關事宜，**由專籌會參考「專題製作審核流程表」（附件二）另行公告**。

國立聯合大學 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

專題製作施行細則修正說明

修正前	修正後
<p>第二條第三點</p> <p>(三) 每年度專題製作競賽前三名頒發獎狀或獎項。</p>	<p>第二條第三點</p> <p>(三) 每年度專題製作競賽各組前三名頒發獎狀或獎項。</p>
<p>第三條</p> <p>本專題製作分為文創設計組、數位行銷組與論文組三類，各組於第二學期（三年級下學期）結束前，須繳交一份完整且裝訂成冊之專案成果給指導教師，另一份交系辦永久保存。繳交資料包括完整之論文全文或專題企畫書，文創設計組、數位行銷組須提供完整之設計內容物（例如：可執行之互動光碟、完整版影片、產品尺寸圖及立體圖三視圖、產品模型及完整拍攝圖面、平面文宣、CIS 與相關設計等高解析度之原始檔案(如*.ai、*.psd)、與展示時所用到之所有相關資料等)。專案作品版權歸原創作者但本系保有公開展示及出版之權利。</p>	<p>第三條</p> <p>本專題製作分為文創設計組、數位行銷組與論文組三類，各組於第二學期（三年級下學期）結束前，須繳交一份完整且裝訂成冊之專案成果給指導教師，另一份交系辦永久保存。繳交資料包括完整之論文全文或專題成果報告書，文創設計組、數位行銷組須提供完整之設計內容物（例如：可執行之互動光碟、完整版影片、產品尺寸圖及立體圖三視圖、產品模型及完整拍攝圖面、平面文宣、CIS 與相關設計等高解析度之原始檔案(如*.ai、*.psd)、與展示時所用到之所有相關資料等)。專案作品版權歸原創作者但本系保有公開展示及出版之權利。</p>

附件二：

國立聯合大學 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 專題製作

【專題製作評分比例】

修正前

三年級 上學期						
第一次審查 25%		第二次審查 30% (期中)		第三次審查30%(期末)		平時成績 15%
70%	30%	100%		70%	30%	100%
公開評審 成績	指導教師	指導教師		公開評審 成績	指導教師	指導教師
三年級 下學期						
第四次審查 25%		第五次審查30%(校內展)		平時成績 15%		學期 100%
70%	30%	70%	30%	100%		
公開評審 成績	指導教師	公開評審 成績	指導教師	指導教師		下學期 成績
				成果報告書列為此項重點		

修正後

三年級 上學期				
第一次審查35%	第二次審查5%(期中)	第三次審查50% (期末)	平時成績10%	學期100%
公開評審成績	指導老師	公開評審成績	指導老師	上學期成績
100%	100%	100%	100%	
三年級 下學期				
第四次審查35%	第五次審查50%(校內展)	平時成績15%	學期100%	
公開評審成績	公開評審成績	指導教師	下學期成績	
100%	100%	100%		
		成果報告書列為此項重點		

國立聯合大學 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專題製作審查流程表

修正說明

修正前

附件二：↵

國立聯合大學 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專題製作審查流程表↵

項目	審查主題↵	執行時間↵	參與教師↵	分數 比重↵	審查內容↵
1.↵	提案審查↵	二年級下學期 末前↵	全體教師↵	0%↵	本次提報為專題製作之企劃與調查提案初步審查，主要目的為讓系上教師瞭解本屆專題製作之大概方向，以便適時提出建議調整，並為決定指導專題製作組別之參考。提案審查後即可開始尋找指導老師。↵
2.↵	第一次審查↵	三年級上學期 期初↵	全體教師↵	35%↵ 25%↵	專題製作正式提案（原則上於開學後第三週以內舉行，各組提出專題製作企劃書及調查）↵
3.↵	第二次審查↵	三年級上學期 期中↵	指導教師↵	5%↵ 30%↵	上學期期中審查（建議期中審查需完成專題製作 30% 進度）↵ 請各組負責教師協調提出審查之內容及進度↵
4.↵	第三次審查↵	三年級上學期 期末↵	全體教師↵	50%↵ 30%↵	上學期期末審查，全體專任及外評委員皆須參加並參與評分。↵ （建議需完成專題製作50%之進度）↵ 請各組負責教師協調提出審查之內容及進度。↵
	上學期平時 成績↵	三年級上學期 期末↵	指導教師↵	10%↵ 15%↵	上學期學期成績之10%由主指導教師之評分產生。↵
5.↵	第四次審查 (公開審查)↵	三年級下學期 期中前↵	全體教師↵	35%↵	1. 公開審查為專題製作之實體成果審查，建議需完成專題製作90%之進度，由全體專任教師及外評委員共同參與評分。↵ 2. 公開審查為開放式評分，各組需以海報及實體成品或模擬品展示專題製作成果，數位行銷組可以電腦展示數位行銷成果，期間教師自由入場聽取組員解說並提供改進意見，以供學生改進及加強作品之依據。↵ 3. 論文組亦須進行海報發表並由專籌會另訂校內發表議程進行口頭發表。↵ 4. 本次審查未達 60 分者不得參與最終審查與校外發表（亦視同專題製作成績不及格）。↵
6.↵	第五次審查 (最終審查)↵	三年級下學期 期末↵	全體教師↵	50%↵	最終審查為專題製作之校內成果展，需完成專題製作100%之進度，此次審查後需彙整第四次全體教師之成績，依此進行各類別獎勵及頒獎事宜。↵
	下學期平時 成績↵	三年級下學期 期末↵	指導教師↵	15%↵	上學期學期成績之15%由主指導教師之評分產生。↵

修正後

附件二：↵

國立聯合大學 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專題製作審查流程表↵

項目	審查主題↵	執行時間↵	參與教師↵	分數 比重↵	審查內容↵
1.↵	提案審查↵	二年級下學期 末前↵	全體教師↵	0%↵	本次提報為專題製作之企劃與調查提案初步審查，主要目的為讓系上教師瞭解本屆專題製作之大概方向，以便適時提出建議調整，並為決定指導專題製作組別之參考。提案審查後即可開始尋找指導老師。↵
2.↵	第一次審查↵	三年級上學期 期初↵	全體教師↵	35%↵ 25%↵	專題製作正式提案（原則上於開學後第三週以內舉行，各組提出專題製作企劃書及調查）↵
3.↵	第二次審查↵	三年級上學期 期中↵	指導教師↵	5%↵ 30%↵	上學期期中審查（建議期中審查需完成專題製作 30% 進度）↵ 請各組負責教師協調提出審查之內容及進度↵
4.↵	第三次審查↵	三年級上學期 期末↵	全體教師↵	50%↵ 30%↵	上學期期末審查，全體專任及外評委員皆須參加並參與評分。↵ （建議需完成專題製作50%之進度）↵ 請各組負責教師協調提出審查之內容及進度。↵
	上學期平時 成績↵	三年級上學期 期末↵	指導教師↵	10%↵ 15%↵	上學期學期成績之10%由主指導教師之評分產生。↵
5.↵	第四次審查 (公開審查)↵	三年級下學期 期中前↵	全體教師↵	35%↵	1. 公開審查為專題製作之實體成果審查，建議需完成專題製作90%之進度，由全體專任教師及外評委員共同參與評分。↵ 2. 公開審查為開放式評分，各組需以海報及實體成品或模擬品展示專題製作成果，數位行銷組可以電腦展示數位行銷成果，期間教師自由入場聽取組員解說並提供改進意見，以供學生改進及加強作品之依據。↵ 3. 論文組亦須進行海報發表並由專籌會另訂校內發表議程進行口頭發表。↵ 4. 本次審查未達 60 分者不得參與最終審查與校外發表（亦視同專題製作成績不及格）。↵
6.↵	第五次審查 (最終審查)↵	三年級下學期 期末↵	全體教師↵	50%↵	最終審查為專題製作之校內成果展，需完成專題製作100%之進度，此次審查後需彙整第四次全體教師之成績，依此進行各類別獎勵及頒獎事宜。↵
	下學期平時 成績↵	三年級下學期 期末↵	指導教師↵	15%↵	上學期學期成績之15%由主指導教師之評分產生。↵

國立聯合大學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1 次系務會議

簽到表

日期：111/8/1(一) 時間：12:10

地點：線上會議 teams 團隊名稱 111 學年度系務會議

出席教師	簽名	出席教師	簽名
李威霆主席	出席	胡愈寧委員	出席
張陳基委員	出席	熊子扉委員	出席
陳君山委員	出席	李筑軒委員	出席
張正霖委員	出席		

會議摘要									
參與者總數	8								
會議標題	General								
會議開始	2022/8/1 下午12:01:47								
會議結束	2022/8/1 下午1:53:53								
會議 ID	e85dd4ab-641a-485c-8853-eb33cb15fd3c								
全名	加入時間	離開時間	持續時間	電子郵件	角色	參與者識別碼 (UPN)			
饒伊珊	2022/8/1	2022/8/1	1 小時 52 分鐘	jaois@o365	召集人	jaois@o365.nuu.edu.tw			
熊子扉	2022/8/1	2022/8/1	1 小時 50 分鐘	ps0925@c	簡報者	ps0925@o365.nuu.edu.tw			
李筑軒	2022/8/1	2022/8/1	56 秒	hsuan6389	簡報者	hsuan6389@o365.nuu.edu.tw			
李筑軒	2022/8/1	2022/8/1	1 小時 45 分鐘	hsuan6389	簡報者	hsuan6389@o365.nuu.edu.tw			
張正霖	2022/8/1	2022/8/1	16 分鐘	2changchen	簡報者	changchenglin@o365.nuu.edu.tw			
張正霖	2022/8/1	2022/8/1	26 分鐘	1changchen	簡報者	changchenglin@o365.nuu.edu.tw			
張正霖	2022/8/1	2022/8/1	45 分鐘	5changchen	簡報者	changchenglin@o365.nuu.edu.tw			
李威霆	2022/8/1	2022/8/1	1 小時 49 分鐘	datoyu@o	簡報者	datoyu@o365.nuu.edu.tw			
張陳基	2022/8/1	2022/8/1	1 小時 49 分鐘	kiwi@o36	簡報者	kiwi@o365.nuu.edu.tw			
陳君山	2022/8/1	2022/8/1	1 小時 41 分鐘	chen201@	簡報者	chen201@o365.nuu.edu.tw			
胡愈寧	2022/8/1	2022/8/1	1 小時 43 分鐘		簡報者				

紀錄：饒伊珊	出席
--------	----

